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12年9月10日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12年9月14日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到董事18人（包括独立董事8人），董事长肖遂宁，董事理查德·杰克逊（Richard Jackson）、王利平、姚波、顾敏、叶素兰、李敬和、王开国、陈伟、卢迈、刘南园、段永宽、夏冬林、储一昀、马林、陈瑛明、刘雪樵共17人到现场或通过电话方式参加了会议。董事胡跃飞因事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长肖遂宁行使表决权。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长邱伟，监事罗康平、车国宝、肖立荣、王岚、王毅、曹立新通过电话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遂宁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祐成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执行官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祐成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执行官。

上述聘任需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以上议案同意票1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卢迈、刘南园、段永宽、夏冬林、储一昀、马林、陈瑛明、刘雪樵一致同意本议案。

张祐成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立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内控执行官的议案》。

同意聘任周立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内控执行官。

上述聘任需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以上议案同意票1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卢迈、刘南园、段永宽、夏冬林、储一昀、马林、陈瑛明、刘雪樵

一致同意本议案。

周立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核销的议案》

同意 2012 年 9 月会计核销公司信贷类出账本金额折人民币 496,778,805.85 元。

以上议案同意票 1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9 月 15 日

附件：张祐成先生、周立先生简历

一、张祐成先生简历

张祐成，男，1961年出生，获得香港大学经济和工商管理学本科学位。

1984年加入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任管理培训生/会计。1985年至1988年，任香港政府审计部审计检查员。1988年至1995年，曾任美国大通曼哈顿银行副总裁，审计经理。1995年至2005年，在香港恒生银行先后任审计负责人和首席信用官。2005年至2010年，任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署理首席执行官；担任下属机构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董事，风险委员会主席。2010年至2012年8月，任大新银行集团风险管理负责人，执行董事，署理首席执行官；担任下属机构大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董事，风险委员会主席。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张祐成先生与平安银行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平安银行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周立先生简历

周立，男，196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高级经济师。1988年获南开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硕士学位，2001年获南开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博士学位。

1988至1992年，在南开大学金融系任教。1992年进入银行业工作，先后担任深圳发展银行总行发展研究部经理、办公室主任、杭州分行筹备组组长、杭州分行行长、总行行长助理兼杭州分行行长、总行行长助理（分管信贷及资金同业）；2005年3月至2011年4月，担任总行行长助理兼深圳分行行长；2011年4月至今，担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总行首席信贷风险执行官，负责全行信贷条线工作。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周立先生与平安银行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平安银行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